

证券代码：002785

证券简称：万里石

公告编号：2017-006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担保情况概述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天津中建万里石石材有限公司的银行融资业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500万元。实际担保金额、种类、期限等以合同为准，并授权经营管理层具体办理相关事宜。

《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天津中建万里石石材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0年9月1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16722986123F

公司住所：天津塘沽海洋高新技术开发区内

法定代表人：邹 鹏

注册资本：1,839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石材制品及相关产品的生产、销售及售后服务

天津中建万里石石材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截止2016年12月31日，天津中建万里石石材有限公司资产总额 5,405.58 万元，负债总额593.40万元，净资产4,812.18万元，2016年度营业收入2,755.02万元，净利润86.77万元(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尚未就本次担保签订协议，公司将根据后续事项的进

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为天津中建万里石石材有限公司的银行融资业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是为了确保天津中建万里石更好地利用银行信贷资金，发展生产经营，为股东创造价值。

天津中建万里石石材有限公司资产状况较好，经营稳定，并且无不良贷款记录，公司持股天津中建万里石石材有限公司66.7%的股权，对其具有实际控制权，公司为其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能切实做到有效的监督和管控，风险可控；虽然其他股东未提供担保，但不存在资源转移或利益输送情况，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利益，本次担保事项及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政策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同意公司为其担保并将上述担保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对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天津中建万里石石材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进行了审议，认为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主要为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经营所需，支持其业务发展，符合本公司和子公司的共同利益，公司能有效地控制和防范风险，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造成不利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相关担保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综上所述，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天津中建万里石石材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事宜。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公告日，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实际对外担保累计金额为3.15亿元（不含本次授权的担保额度），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50.08%。无逾期担保，无涉及诉讼的担保，未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承担损失。

七、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 独立董事对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3 月 2 日